

第十一題

事實、信心與經歷

弗 2:8 你們得救是靠著恩典，藉著信；這並不是出於你們，乃是神的恩賜。

在現今恩典的時代中，所有的無一不是『靠著恩典』的。靠著恩典之意，是一切的事都是神為人作的，人自己不用作工以得救；因為『作工的得工價，不是照著恩典，乃是照著所該得者算的』。(羅四 4。)

因為神是用恩典待人，所以就生出『事實』。

事 實

『事實』的意思，就是一件件事，神已經都為世人作成功了；因為事已成功，所以就是『事實』；既是『事實』，那就不用人再來成功那些已經成功的事了。神所作的工，都是完全的。

然而神的恩典，是公義的恩典。所以既然有了『事實』；還要有人的同工。這同工是麼？不是要人在他的

『完了』再加上甚麼，不過要人承認神所作的是實在的罷了。這就是信心。

信 心

信心是承認神所說的、所作的是真。信心是接受事實，承認其為事實。

信心是支取。我用這『支取』二字，像銀行中的『支取』。有一個人給你一張支票，銀行裏有錢，是一個事實。你肯去支取那錢，就是承認銀行裏有支票上所寫的事實。支取是要用信心的。有了信心，就去支取；支取之後，就有錢可用了。用錢就是『經歷』。有錢在銀行是『事實』，支取是『信心』，用錢是『經歷』。在神的恩，就是為人所作的事，已經是個事實了；但人還須有這事實的經歷。

經 歷

我們知道主耶穌基督乃是道成肉身，祂成為一切聖德的總結，所有完全的具體。祂的生活就是神的生活，因為祂自己就是神。基督在十字架上已經成功了救恩。

凡真心接受主耶穌為主、為救主的，神在他相信的那一刻，就接受他一如接受主耶穌一樣。在那時，主耶穌的聖德和完全，就都臨到信徒的身上。在神的眼光看來，他在神面前的情形，一如主耶穌一樣。神看每一個基督徒都像基督一樣。基督所有的行為，所有的成功，因著基督徒與基督聯合的緣故，就都算是屬乎基督徒的了。這就是基督徒在神面前所得的『事實』。這個事實，乃是基督為基督徒作成功的。這個事實，意思就是：因為信徒是與主耶穌聯合的，所以在事實上，凡是屬乎基督的，都是屬乎祂的信徒的。這是神所豫備的事實，信徒自己毫無工夫參與其間。

主耶穌死了，就把祂所有的義行、聖德、完全、得勝、美麗等等，都歸給我們，叫我們在神的面前一如祂自己一樣；叫神接受我們一如接受祂一樣。這是祂所給我們的。當我們作基督徒那一刻起，這些已經是事實了。在事實上，我們乃是完全像主耶穌一樣；但是，我們在經歷上不一定如此。『事實』的意思不是

別的，就是神因著主耶穌所賜給我們，所替我們成功的一切恩典；這些恩典因著我們與神兒子聯合的緣故，都已歸給我們了。

我們可以有承受產業的事實，而無享受產業的經歷。事實和經歷是大不相同的。現在有許多的信徒，在事實上是最富足的，因為凡一切屬乎神的都是他的；但是，在經歷上是最貧窮的，因為他並沒有實地的使用、享受他的富足。路加十五章的長子，就是這個光景的一個好表明。在**事實**上，乃是：『孩子，你始終和我同在，我一切所有的都是你的；』（31；）但是，在**經歷**上，他則：沒有一隻山羊羔，叫他和朋友一同快樂！（29。）他可以作富家子；這是他的地位，（這是事實。）但是，他可以連一隻山羊羔都沒有享受過；這是他的情形，（這是經歷。）

舊約的事例

舊約裏還有一個事蹟，是足能表明我們現在所說的事實、信心、和經歷的關係，就是以色列人進入迦南

的一段歷史。神在古昔的時候，就把迦南地應許給以色列人了，祂對亞伯拉罕說過，對以撒說過，對雅各說過，就是對出埃及數十萬民眾也親自說過。神是算給了。神應許他們，祂要為他們爭戰，叫他們勝過一切的仇敵。神把迦南的地和人交給以色列人，已經是一個**事實**了。但是，事實已經有了，經歷還沒有；事實上這地雖是他們的，但是經歷上他們尚無寸土。所以，他們應當『立刻上去得那地』，因為他們是『足能得勝』的。（民十三 30。）但是，他們因著沒有信心的緣故，所以，雖然神已經將地給他們了（事實），他們卻得不著（經歷）。過了一代，神對約書亞說，『凡你們腳掌所踏之地，我都照著我所應許摩西的話賜給你們了。』（書一 3。）他們應當用他們的腳掌去得著神所已經賜給他們的地。後來他們上去，他們就得著了。

操 練

事實就是神的應許，神的救贖，神的工作，神的白

賜。信心就是世人怎樣信神，怎樣倚賴神的工作和救贖，怎樣支取神的應許；就是變化神的事實為人的經歷，所經過的一種工作和態度。

經歷就是信徒因信神，而得著信徒所當有的生活；就是實地在信徒的生活裏，表明基督的生命來；就實驗過基督所有的成功和得勝；就在實際上使用、表明、生活出神的事實。聖經中所記載的人物的歷史，都是這一類。

作教師的人和作信徒的人，應當知道這三個道理的相連。不然在他們的生活上，和他們的教訓上，必定不清楚；對於讀經，也必覺得諸多相反，似乎是前後矛盾的。（倪柝聲文集第一輯第一冊，八〇至八三、八五至八七頁。）

參讀：倪柝聲文集第一輯第一冊，第六篇。

經歷基督—與祂交通

416

特副 (英 551)

C 大調

4/4

3 · 4 | 5 · 5 5 · 5 5 3̇ · 2̇ | 1̇ · 1̇ 7 · 6 5

一 我 已 相 信 真 事 實, 我 已 接 受 主 的 死,

3 · 4 | 5 · 5 5 · 5 5 1̇ · 1̇ | 2̇ · 2̇ 2̇ · 3̇ 2̇

我 已 經 過 外 院 子, 阿 利 路 亞, 讚 美 主!

3 · 4 | 5 · 5 5 · 5 5 3̇ · 2̇ | 1̇ · 1̇ 7 · 6 5

藉 主 贖 罪 的 寶 血, 我 得 歸 神 成 聖 潔,

3 · 4 | 5 · 5 1̇ · 2̇ 3̇ 1̇ · 1̇ | 2̇ · 2̇ 1̇ · 7 1̇

不 再 有 分 於 罪 孽, 阿 利 路 亞, 讚 美 主!

1̇ · 2̇ | 3̇ - 1̇ 4̇ · 4̇ | 3̇ - 1̇ 7 · 1̇ | 2̇ · 2̇ 2̇ · 2̇ 3̇

(副) 阿 利 路 亞! 阿 利 路 亞! 裂 開 幔 子 我 已 過,

2̇ · 2̇ | 1̇ · 1̇ 7 · 6 5 3 · 4 | 5 - 1̇ 1̇ · 2̇ |

這 裏 榮 耀 不 敗 落! 阿 利 路 亞! 阿 利

3̇ - 1̇ 1̇ · 1̇ | 2̇ · 2̇ 2̇ · 2̇ 1̇ · 1̇ 7 · 7 | 1̇ - - ||

路 亞! 我 今 在 我 王 的 面 前 過 生 活!

二 外層幔子我已過，
神聖供應全得着，
我今與神已和諧，
神外世界永棄絕，

進入頭層的聖所，
阿利路亞，讚美主！
經過祭壇全聖別，
阿利路亞，讚美主！

三 內層幔子我也過，
來到神的施恩座，
今在神前過生活，
不再有己的間隔，

進入二層至聖所，
阿利路亞，讚美主！
以神作我的居所，
阿利路亞，讚美主！

四 我今是神的祭司，
身分地位何確實，
我今是在靈裏面，
夜以繼晝不間斷，

經過救贖纔如此，
阿利路亞，讚美主！
活在神的榮耀前，
阿利路亞，讚美主！